

北京共青团线上系统

毕业生团员组织关系转接工作指引

1. 升学的毕业生团员：由各类学校团组织于新生入学后1个月内，在北京共青团线上系统上建立新生所属团组织，并及时将新入学的学生团员组织关系转入。原就读学校团组织和团员本人也可在录取学校新生团组织创建后，登录北京共青团线上系统申请将组织关系转出。

2. 已落实工作单位（含自主创业）的毕业生团员：由原就读学校、毕业后工作单位团组织或团员个人通过北京共青团线上系统申请将组织关系转至工作单位团组织。

注意：①工作单位尚未建立团组织的，应转至其工作单位所在地的乡镇（街道）学社衔接临时团支部，工作单位所在地的乡镇（街道）团（工）委要结合学社衔接临时团支部内团员组成情况推动相关符合建团条件的工作单位建立团组织。②乡镇（街道）学社衔接临时团支部的团员组织关系可保留6个月，最长不超过一年，要按实际情况及时转接或及时转入经常居住地、户籍地所在的村和社区团组织。

3. 参军入伍（涉密单位）的毕业生团员：由原就读学校团组织或团员本人在北京共青团线上系统上发起组织关系转接申请，点选“参军入伍”或“涉密单位”，该团员组织关系将进入专属库集中进行管理。转往涉密单位工作的情况参照此流程办理。

4. 未升学或未落实就业去向的毕业生团员：应将组织关系转至居住地或户籍地所在乡镇（街道）学社衔接临时团支部（优

先转至居住地），团组织应主动加强联系服务，持续关注其就业动向，及时跟进做好组织关系转接或及时转入经常居住地、户籍地所在的村和社区团组织。

5. 出国（境）学习生活的毕业学生团员：由出国（境）前所属学校团组织保留其组织关系，在北京共青团线上系统中编入“出国（境）学习研究团员团支部”集中进行管理。

申请转入临时团支部的同学需要于 6 月 20 日前填写附件 3 申请书（电子签名或手写签名）发送至 bjfuem519@163.com 邮箱，填写下方问卷后转入临时团支部(组织 ID 在问卷说明中)。

问卷链接：<https://www.wjx.cn/vj/ho063jk.aspx>

